

臺北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110204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
承辦人：吳靜怡
電話：02-27208889轉6370
電子信箱：qb3602@gov.taipei

受文者：臺北市立和平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6月13日
發文字號：北市教國字第1143070977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活動海報1份 (37815106_1143070977_1_ATTACHMENT1.pdf)

主旨：函轉財團法人國語日報社協辦推動「2025《媽媽教我的詩》全國兒童少年創意朗詩大賽」，請貴校協助公告並鼓勵學生踴躍參賽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財團法人國語日報社（以下簡稱國語日報社）114年6月6日114字第1140000035號函辦理。
- 二、為鼓勵學生學習母語，用最有感情的母語發聲，同時透過朗讀母語詩，認識各母語文化，搭起族群間欣賞與理解的橋梁，國語日報社與新台灣人文教基金會合辦「2025《媽媽教我的詩》全國兒童少年創意朗詩大賽」。本活動歡迎老師輔導學生朗讀母語詩文，拍攝個人或團體朗詩影片參賽（影片限3分鐘內）。活動專刊詳如附件。報名至114年10月13日中午12時止。
- 三、活動相關問題，請詳《媽媽教我的詩》活動官網，網址：
www.readapoem.com.tw或洽活動電話（02）2392-1133分機2208。

正本：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公立國民中學（含完全中學）、臺北市私立國民中學、臺

和平高中 1140613



NBAA1146006756



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公立國民小學、臺北市私立國民小學(臺北市私立復興實驗高級中學、育達學校財團法人臺北市私立育達高級中等學校、奎山學校財團法人臺北市奎山實驗高級中等學校、臺北市私立立人國際國民中小學、靜心學校財團法人臺北市私立靜心高級中等學校除外)、臺北市各市立幼兒園、臺北市各私立幼兒園(臺北市私立復興實驗高級中學、奎山學校財團法人臺北市奎山實驗高級中等學校、臺北市私立新民國民小學、臺北市私立中山國民小學、臺北市私立立人國際國民中小學、靜心學校財團法人臺北市私立靜心高級中等學校附設幼兒園、臺北市私立百家姓幼兒園、臺北市私立星莆幼兒園、臺北市私立晴晴幼兒園、臺北市私立陽光森林麗湖幼兒園、臺北市私立快樂諾貝兒幼兒園除外)

副本：



裝

訂



線

